

荔湾区东漖街公开招聘社区组织员公告

为充实党建组织员队伍，不断优化人员结构，推动东漖地区基层党建工作创新。广州市荔湾区东漖街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社区组织员，现将招聘的有关事项公布如下：

一、招聘职位和人数

本次招聘社区组织员 1 名。

二、报考条件

- (一) 自觉贯彻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有一定政策理论水平，组织纪律观念强，熟悉党的基本知识，热爱基层党建工作。有独立工作能力和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，计算机操作能力较强，熟悉文秘工作，文字和口头表达能力好；
- (二) 中共正式党员；
- (三) 一般情况下，聘用年龄 45 周岁以下（1976 年 4 月 1 日后出生），如综合素质较高、能力较强的可适当放宽年龄，人选需经街党工委会议研究，并报区委组织部备案；
- (四) 具备大专及以上学历；
- (五) 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；
- (六)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，不得报考：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；涉嫌犯罪、司法程序尚未终结的；有参加邪教组织经历的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。

三、薪酬待遇

根据市《经费意见》精神，组织员薪酬参照不低于社区专职工作人员“一般工作人员”标准，由区财政保障。

四、实施步骤和时间安排

(一) 发布公告

2021年3月11日起，在广州市荔湾区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lw.gov.cn>）发布公开招聘公告；同时在辖内各社区张贴招聘公告。

(二) 报名和资格审查

1、报名时间：2021年3月11日至3月19日（工作日上午9:00-12:00，下午14:00-17:30）

2、报名方式：采取现场报名方式。报名地点：荔湾区东漖街道办事处组织办公室（地址：广州市浣花路浣南街4号三楼，联系人：蔡小姐、齐先生，联系电话：81514583）。

3、报名材料：报考人员填写报名登记表《东漖街招聘社区组织员报名表》，提交身份证件、户口本、党员身份证明、学历、学位证书以及学历（学位）鉴定证明、工作证或失业证等有关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，以及本人近期正面免冠大一寸彩照1张。原件审核后退回，并交复印件存档备查。

4、报名要求，原则上要求本人亲自报名和填写相关信息，信息填写不真实，不完整或者错误的责任自负。如因特殊情况请他人代为填写报名信息的，视为应聘人员本人填写，由应聘人员本人承担相关责任。

5、资格审核：报名及资格初审由东漖街组织办公室组织实施，经审查符合报考资格者，将电话通知参加相关考试。

资格审查贯穿于招聘工作全过程，如在招聘过程中任何环节发现有违纪违规、材料不齐、提供虚假信息或应聘人员条件不符合招聘岗位条件要求等情况的，随时取消应聘资格。

6、开考比例：招聘岗位人数与实际报考人数的比例达到 1:2 以上才可以开考，达不到开考比例的适当延长报名时间。

（三）笔试

原则上根据报名情况确定笔试时间。

- 1、时间和地点：另行通知。
- 2、考试内容：包括政治理论、时事政治、党务知识和公文写作等。
- 3、笔试形式：采取闭卷考试。
- 4、笔试成绩：笔试成绩于笔试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通过在广州荔湾网（网址：<http://www.lw.gov.cn>）向社会发布公告。
- 5、备注：考生凭个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考试。

（四）面试

根据笔试成绩高低顺序，按照招考职位 1:2 的比例确定面试人选。主要测试应聘者在沟通协调、举止仪表、个性特征、口头表达能力、党务专业知识等方面对招聘职位的适应程度。

- 1、时间和地点：另行通知。
- 2、面试形式：采取结构化面试的形式。

(五) 成绩构成

总成绩按笔试成绩占 50%，面试成绩占 50%计算。笔试、面试总成绩均按“四舍五入法”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字。

(六) 体检

1、考试结束后，根据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，按招聘岗位人数 1:1 的比例确定进入体检的人选。

2、体检标准按照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粤人社发〔2010〕382号）及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通用标准》执行。

3、体检不合格或者放弃体检的，将根据综合成绩高低顺序依次递补。

(七) 组织考察

1、体检合格的考生确定为拟聘用考察对象。
2、由街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负责进行组织考察。对有工作单位的，主要调查其工作表现和能力，奖惩情况；对失业人员，到其户口所在地或居住地派出所、社区居委会了解其具体表现、身体状况、有无犯罪记录等情况。

(八) 确定人选。考察合格的，确定为拟聘用人员，呈街道党工委会议研究确定，并在荔湾网公示 5 个工作日。

(九) 聘用。经公示无异议后，办理相关聘用手续，签订劳动合同，试用期为两个月。试用期满，经考核合格的，继续聘用，并报区委组织部备案；经考核不合格的，不予聘用。

五、其他事项说明

- 1、笔试和面试需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，摄影器材等不得带入考试室，手机等通讯器材须关闭，并在进入考试室前统一交监考老师处。
- 2、由于考生未能按照此公告要求的时间提供相关证件、资料，或者提供的证件、资料虚假，取消考试或录用资格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。
- 3、本次考试报名、笔试和面试均为免费，体检费用自理。

本次招聘工作由东漖街社区组织员招聘工作领导小组（咨询电话：81514583）负责解释；东漖街纪检监察室（监督电话：81408556）负责监督。

附件：东漖街招聘社区组织员报名表

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东漖街道办事处

2021年3月11日

附件：

东漖街招聘社区组织员报名表

| 特长及 奖惩情况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|
| 家庭 成员 与社 会主 要关 系 | 姓名 | 性别 | 与本人 关系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政治面貌 |
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
报名声明:

本人清楚所报考职位简章公布的各项规定,本报名表所填内容正确无误,所提交的证明等资料和照片真实无假。如因填报资料有误或提供虚假相关资格证书及违反计划生育政策,而影响录用资格,本人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。

报名人签名: 年 月 日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资格审核 意 见 | 审核人: |
| 备注 (意向社区或 经济联社) | |